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2019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下属房地产公司参与江宁滨江 NO. 2019G54 地块及江北新区 NO. 新区 2019G10 地块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同意公司下属房地产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参与江宁滨江 NO. 2019G54 地块的土地竞拍，若江宁滨江 NO. 2019G54 地块未竞拍成功，则同意公司下属房地产公司继续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参与江北新区 NO. 新区 2019G10 地块的土地竞拍。若江宁滨江 NO. 2019G54 地块竞拍成功，则不再参与江北新区 NO. 新区 2019G10 地块竞拍。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关于授权公司下属房地产公司参与江宁滨江 NO. 2019G54 地块及江北新区 NO. 新区 2019G10 地块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